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OSSIN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92)

###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業績公佈

#### 財務業績

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堡獅龍」)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收益	2,3	2,254,126	2,316,869
銷售成本		(1,141,484)	(1,147,017)
毛利		1,112,642	1,169,852
其他收入	3	13,481	11,017
銷售及分銷成本		(779,144)	(793,917)
行政開支		(235,799)	(256,133)
其他營運開支		(51,368)	(41,091)
營運業務溢利		59,812	89,728
融資成本	4	(2,707)	(2,204)
除稅前溢利	5	57,105	87,524
稅項	6	(6,853)	(23,94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50,252</u>	<u>63,575</u>
股息	7		
中期		15,939	—
擬派末期		15,939	15,882
		<u>31,878</u>	<u>15,882</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		<u>3.16港仙</u>	<u>4.01港仙</u>
攤薄		<u>3.15港仙</u>	<u>3.98港仙</u>

\* 僅供識別

##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8,464	175,767
商標		1,164	1,164
遞延稅項資產		3,290	2,848
已付按金		62,967	68,430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245,885</b>	<b>248,209</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80,987	230,056
應收賬款	9	55,143	62,519
應收票據		9,783	4,923
已付按金		33,934	26,23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43,250	29,167
可收回稅款		269	134
有抵押銀行存款		1,486	1,61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40,774	308,688
<b>流動資產總值</b>		<b>765,626</b>	<b>663,336</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項	10	185,067	180,569
應付票據		4,837	7,836
應繳稅款		50,640	48,973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9,206	4,820
衍生金融工具		3,265	4,382
計息銀行貸款		77,621	—
撥備		6,584	7,169
<b>流動負債總值</b>		<b>337,220</b>	<b>253,749</b>
<b>流動資產淨值</b>		<b>428,406</b>	<b>409,587</b>
<b>除流動負債後資產總值</b>		<b>674,291</b>	<b>657,796</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1,531	2,754
<b>資產淨值</b>		<b>672,760</b>	<b>655,042</b>
<b>權益</b>			
已發行股本		159,392	158,825
儲備		497,429	480,335
擬派末期股息		15,939	15,882
<b>權益總值</b>		<b>672,760</b>	<b>655,042</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影響

此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匯報準則(「香港財務匯報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匯報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所編製。此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算以及下文進一步闡述之若干土地及樓宇除外。此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計算，除特別列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數至港幣千元計算。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頒佈詮釋及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修訂。除若干引致新增及經修訂會計政策之情況外，採納此等新頒佈詮釋及修訂對此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i>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i> 及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之修訂— <i>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之重新分類</i>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 <i>詮釋第9號之修訂—重新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i>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i>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嵌入式衍生工具</i>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i>服務特許權之安排</i>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i>忠誠客戶優惠計劃</i>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i>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的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的互動關係</i>

採納該等新頒佈詮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及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之修訂—*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之重新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允許實體在符合特定準則的情況下，將一項持作買賣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由該實體指定為按公平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則除外)從按公平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類別撥出，前提是該金融資產不再是以在近期出售或回購為目的而持有。

符合貸款和應收賬款定義的債務工具(如果於首次確認時未被要求分類為持作買賣)可從按公平值於損益賬列賬類別或(如果未被指定為可供出售)從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至貸款及應收賬款類別，前提是該實體有意及有能力在可預見將來持有該資產或將該資產持至到期日。

在極少數情況下，不符合資格分類為貸款及應收賬款的金融資產可自持作買賣類別轉移至可供出售類別或持至到期日類別（僅適用於債務工具），前提是該項金融資產不再是以近期出售或回購為目的而持有。

重新分類的金融資產必須在重新分類日按其公平值計量，而金融資產於重新分類日的公平值即成為其新成本或攤銷成本（如適用）。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之修訂要求對在上述情況重新分類的金融資產作出詳盡披露。有關修訂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由於本集團並無將金融工具重新分類，有關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 (b)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之修訂－重新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之修訂要求，實體將混合式金融資產從按公平值於損益賬列賬類別重新分類至其他類別時，須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是否須從主合約中分開。有關評估將於實體成為合同的一方或合同條款出現變動致使預計現金流量產生重大修訂時進行。由於本集團並無嵌入式衍生工具，有關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 (c)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之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適用於服務特許經營者，該詮釋闡明如何將在服務特許權安排中所承擔的責任及獲得的權利入賬。由於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並非經營者，因此該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 (d)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忠誠客戶優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規定，作為銷售交易一部分給予客戶的忠誠度獎勵積分須在給予時作為銷售交易的獨立部分入賬。銷售交易所收取的代價須分為忠誠度獎勵積分及其他銷售部分。分配予忠誠度獎勵積分的金額參考其公平值釐定，並遞延至將獎勵兌現或負債另行終絕。採納此項詮釋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e)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的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的互動關係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述及應如何評估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內退回或減少有關界定福利計劃而可確認為資產的未來供款的限制，包括存在最低資金要求時。由於本集團之界定福利計劃並無最低資金規定，因此該詮釋對本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本集團於此財務報表並無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金融工具：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告之呈列—清盤產生之可沽售金融工具及責任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 <sup>2</sup>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號之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匯報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sup>1</sup>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匯報準則 <sup>2</sup>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號之修訂—首次採納之額外豁免 <sup>7</sup>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2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2號之修訂—以股份支付款項—歸屬條件及取消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2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2號之修訂—集團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sup>7</sup>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sup>2</sup>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之修訂—金融工具：披露—改善有關金融工具的披露 <sup>1</sup>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獲客戶轉讓資產 <sup>4</sup>
年度修訂項目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改善 <sup>5*</sup>
年度修訂項目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改善 <sup>6**</sup>

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所收取客戶的資產轉讓生效

5 除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5號之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期間生效外，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期間生效

6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 \*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改善包括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 \*\*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改善包括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2號、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之修訂。

本集團正評估首次應用該等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影響。直至目前為止，結論為採納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可能導致新增或修訂披露，而採納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導致會計政策之變動，該等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應不會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2.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以地域分類為主要分類。於釐定本集團之地域分類時，分類應佔收益及業績乃按資產所在地計算。

由於本集團全部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均源自成衣零售及分銷業務，故並無在財務報表中呈列按業務分類之財務資料獨立分析。

	香港		中國大陸		台灣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綜合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間顧客	1,279,157	1,291,005	467,885	446,765	275,309	323,073	231,775	256,026	2,254,126	2,316,869
其他收入	3,735	3,177	4,566	1,515	1,248	1,712	23	305	9,572	6,709
總計	<u>1,282,892</u>	<u>1,294,182</u>	<u>472,451</u>	<u>448,280</u>	<u>276,557</u>	<u>324,785</u>	<u>231,798</u>	<u>256,331</u>	<u>2,263,698</u>	<u>2,323,578</u>
分類業績	<u>124,212</u>	<u>139,893</u>	<u>(34,268)</u>	<u>(37,637)</u>	<u>(21,992)</u>	<u>(15,731)</u>	<u>(12,049)</u>	<u>(1,105)</u>	<u>55,903</u>	<u>85,420</u>
利息收入									3,909	4,308
營運業務溢利									59,812	89,728
融資成本									(2,707)	(2,204)
除稅前溢利									57,105	87,524
稅項									(6,853)	(23,949)
年內溢利									<u>50,252</u>	<u>63,575</u>

	香港		中國大陸		台灣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綜合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分類資產	<u>589,456</u>	<u>514,233</u>	<u>237,304</u>	<u>182,772</u>	<u>81,455</u>	<u>118,785</u>	<u>99,737</u>	<u>92,773</u>	<u>1,007,952</u>	<u>908,563</u>
未分配資產									<u>3,559</u>	<u>2,982</u>
總資產									<u>1,011,511</u>	<u>911,545</u>
分類負債	<u>103,782</u>	<u>99,360</u>	<u>74,168</u>	<u>65,460</u>	<u>24,109</u>	<u>32,416</u>	<u>6,900</u>	<u>7,540</u>	<u>208,959</u>	<u>204,776</u>
未分配負債									<u>129,792</u>	<u>51,727</u>
總負債									<u>338,751</u>	<u>256,503</u>
其他分類資料：										
資本開支	46,065	30,582	27,205	32,773	3,596	11,458	11,137	10,680	88,003	85,493
折舊	38,348	38,478	22,267	21,305	9,282	8,433	9,650	9,459	79,547	77,675
出售／撤銷物業、 廠房及設備項目之 虧損	341	858	482	5,843	975	1,424	352	30	2,150	8,155
存貨撥備／ (撥備撥回)	(1,881)	(55)	6,490	(4,814)	1,767	(4,026)	8	1,659	6,384	(7,236)
應收賬款減值／ (減值撥回)	-	-	(125)	99	-	-	7	-	(118)	99

### 3.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乃扣除退貨及商品折扣後之售貨發票數額淨值及提供服務所得之總額,惟不包括集團內部之交易。

收益及其他收入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收益:		
成衣零售及分銷	2,254,126	2,299,980
提供成衣相關服務	—	16,889
	<u>2,254,126</u>	<u>2,316,869</u>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3,909	4,308
已收索償款項	3,014	1,655
專利費收入	2,296	3,150
租金收入毛額	330	273
其他	3,932	1,631
	<u>13,481</u>	<u>11,017</u>
	<u><b>2,267,607</b></u>	<u><b>2,327,886</b></u>

### 4. 融資成本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u><b>2,707</b></u>	<u><b>2,204</b></u>



##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銷售成本：		
售出存貨之成本	1,135,100	1,154,253
存貨撥備／(撥備撥回)	6,384	(7,236)
	<u>1,141,484</u>	<u>1,147,017</u>
折舊	79,547	77,675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2,150	8,155
租金收入淨值	(49)	(53)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淨虧損／(收益)		
－不符合作為對沖活動的交易	(1,929)	7,983
	<u>(1,929)</u>	<u>7,983</u>

##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已按年內於香港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 (二零零八年：16.5%) 提撥準備。在其他地區所得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業務經營所在國家／司法權區之現有法律、詮釋及常規，按其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即期－香港		
年內支出	16,278	20,37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661)	(83)
即期－其他地區		
年內支出	3,913	3,96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9,107)	381
遞延	(1,570)	(689)
	<u>(1,570)</u>	<u>(689)</u>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u>6,853</u>	<u>23,949</u>

## 7. 股息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中期－每股普通股1.0港仙(二零零八年：無)	15,939	—
擬派末期－每股普通股1.0港仙(二零零八年：1.0港仙)	15,939	15,882
	<u>31,878</u>	<u>15,882</u>

本年度之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之批准。

## 8.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港幣50,252,000元(二零零八年：港幣63,575,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591,184,331股(二零零八年：1,584,412,498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港幣50,252,000元(二零零八年：港幣63,575,000元)計算。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為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1,591,184,331股(二零零八年：1,584,412,498股)，及假設被視作悉數行使或轉換所有具攤薄潛力普通股為普通股而按零代價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675,137股(二零零八年：11,005,338股)。

## 9. 應收賬款

除現金及信用咭銷售外，本集團在一般情況下授予其貿易客戶最高60天信貸期。除新貿易客戶一般須預付款項外，各貿易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對未收回之應收賬款維持嚴謹控制。逾期欠款由高級管理層定期作出審閱。鑑於以上所述以及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分散於為數眾多之多類貿易客戶，故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應收賬款均免息。

以下為未被視為減值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未逾期及未減值	45,681	47,772
逾期少於一個月	4,824	6,684
逾期一至兩個月	996	2,369
逾期兩至三個月	1,053	1,746
超過三個月	2,589	3,948
	<u>55,143</u>	<u>62,519</u>

#### 10.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項

在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項內，已包括應付賬款結餘港幣35,197,000元(二零零八年：港幣36,668,000元)。

以下為按付款到期日計應付賬款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即期	11,452	14,158
0至30天	15,618	8,978
31至60天	3,424	—
61至90天	2,031	11,389
逾90天	2,672	2,143
	<u>35,197</u>	<u>36,668</u>

#### 股息

董事局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議決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二零零八年：1.0港仙)。如獲股東批准，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向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分別名列本公司百慕達或香港股東名冊主冊或分冊之股東派付末期股息。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最遲須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6室。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全球金融危機不單動搖世界經濟，改變政府既定政策，且觸發零售業一浪高於一浪之減價潮，持續打擊本集團年內營業收入及盈利。儘管面臨嚴峻挑戰，本集團於二零零八／零九財政年度繼續取得盈利，財務狀況穩健可取。

面對激烈競爭及全球市場前景未明，本集團管理層迅速反應，力克種種困難，以務實措施有效控制成本，積極開拓國際業務。

## 財務表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收益按年下調3%至港幣22.54億元(二零零八年：港幣23.17億元)，主要因為在全球金融海嘯肆虐下，市場需求普遍放緩。本集團錄得毛利港幣11.13億元(二零零八年：港幣11.70億元)，毛利率為49%，較去年的50%輕微下降。營運溢利下降33%至港幣6.0千萬元(二零零八年：港幣9.0千萬元)，營運溢利率為3%(二零零八年：4%)。回顧年度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港幣1.35億元(二零零八年：港幣1.63億元)，佔集團總收益的6%(二零零八年：7%)。

儘管營商環境充滿挑戰，堡獅龍錄得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5.0千萬元(二零零八年：港幣6.4千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21%。回顧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3.16港仙(二零零八年：4.01港仙)。

堡獅龍保持穩健可取的財政狀況，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現金淨額達港幣2.65億元(二零零八年：港幣3.10億元)。

## 營運效益

在營運方面，受到二零零八年九月所發生之全球金融危機影響，本集團於回顧年內之同店銷售額錄得3%的負增長(二零零八年：增長5%)。雖然中國大陸市場的同店銷售額錄得5%穩健增長(二零零八年：持平)，香港、台灣及新加坡同店銷售額卻分別下降2%、12%及8%(二零零八年：增長6%、5%及4%)，因此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每平方呎淨銷售額下降11%至港幣2,500元(二零零八年：港幣2,800元)。

面對價格下調和競爭加劇的壓力，管理層迅速主動地作出應對，提高營運效益。行政開支下降8%至港幣2.36億元(二零零八年：港幣2.56億元)。本集團的營運溢利下降33%至港幣6.0千萬元(二零零八年：港幣9.0千萬元)，營運溢利率為3%(二零零八年：4%)。

## 營運成本分析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轉變 (%)
	港幣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港幣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收益	<u>2,254</u>	<u>100%</u>	<u>2,317</u>	<u>100%</u>	<u>-3%</u>
銷售及分銷成本	779	35%	794	34%	-2%
行政開支	236	10%	256	11%	-8%
其他營運開支	<u>51</u>	<u>2%</u>	<u>41</u>	<u>2%</u>	<u>+25%</u>
總營運開支	<u>1,066</u>	<u>47%</u>	<u>1,091</u>	<u>47%</u>	<u>-2%</u>

## 業務回顧

### 網絡擴充

本集團繼續專注於拓展中國大陸市場及特許經營業務。回顧年內，本集團本著謹慎務實的宗旨以拓展國際市場。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堡獅龍在全球擁有538間直接管理店舖(二零零八年：477間)及640間特許經營店舖(二零零八年：579間)。在總數1,178間店舖當中(二零零八年：1,056間)，位於中國大陸市場的合共578間(二零零八年：492間)，該區店舖增幅為二零零八/零九年度各區之冠，我們現時的店舖遍佈全球33個國家及地區。

按地域和店舖類型劃分之分佈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直接 管理店舖	特許 經營店舖	直接 管理店舖	特許 經營店舖
香港	41	—	41	—
中國大陸	362	216	304	188
台灣	84	—	89	—
新加坡	31	—	29	—
馬來西亞	20	—	14	—
其他國家及地區	—	424	—	391
<b>總計</b>	<b>538</b>	<b>640</b>	<b>477</b>	<b>579</b>

#### 品牌合作及授權產品

堡獅龍一貫以積極的態度提升集團品牌形象及認知度，與擁有共同理念及客戶群的合作夥伴推出多款跨品牌專利授權產品，務求促使產品系列更趨多元化，為顧客帶來更多新鮮感。

為進一步優化我們的品牌理念「愛快樂」，堡獅龍夥拍舉世知名的SmileyWorld於二零零九年六月推出*bossini x SmileyWorld*服飾系列。此系列由超過30款別出心裁的產品組成，既有嬰兒服飾、童裝、男女裝，亦包括各式各樣配件，鼓勵人人「愛快樂」，宣揚積極樂觀的人生態度，並於回顧年內相繼推出*bossini x 《芝麻街》*、*bossini x Mr. Men & Little Miss*及*bossini x Hanadeka Club*大鼻子系列。

#### 按市場劃分之營運表現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按地域分類，香港仍然是本集團主要的收入來源地區，佔總收益之56%（二零零八年：56%）。中國大陸位居第二，佔整體收益的21%（二零零八年：19%），緊接著是台灣、新加坡和馬來西亞，分別佔12%、9%及2%（二零零八年：14%、10%及1%）。

#### 香港

在回顧年內，儘管零售業市道蕭條，香港包括零售及出口特許經營在內之收益僅輕微下調1%至港幣12.79億元（二零零八年：港幣12.91億元）。收益減少主要由於香港的服裝行業競爭激烈，經濟放緩以致顧客信心疲弱，消費需求下降。

本集團以一貫審慎務實的方針拓展香港市場。在直接管理店舖方面，管理層決定維持與上個財政年度相若的41間（二零零八年：41間）。堡獅龍於二零零八年九月開設了香港首間「bossinistyle」店舖，其嶄新的店舖形象、令人印象深刻的裝潢及多元化的時尚休閒服飾，獲得顧客一致好評。

在零售業務方面，消費需求減弱導致同店銷售額下跌2%（二零零八年：增長6%）。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香港的零售樓面面積為143,100平方呎（二零零八年：148,100平方呎）。每平方呎淨銷售額為港幣5,500元（二零零八年：港幣5,700元），較去年輕微下降。香港市場之營運溢利為港幣1.27億元（二零零八年：港幣1.43億元），營運溢利率為10%（二零零八年：11%）。

在全球出口特許經營方面，共新增33間店舖。特許經營店舖總數達424間（二零零八年：391間）。

## 中國大陸

儘管世界各地消費意欲低迷，在中國中央政府推動內需以抵消出口下降的影響下，中國內地市場的拓展步伐，領先集團其他地區。

中國大陸市場的收益上升5%至港幣4.68億元（二零零八年：港幣4.47億元），佔本集團綜合收益21%（二零零八年：19%）。本集團致力提高此市場的零售樓面面積至373,500平方呎，大幅增長27%（二零零八年：293,600平方呎）。

本集團積極擴展中國大陸市場，增加直接管理店舖和特許經營店舖。於二零零八／零九財政年度，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總共經營578間店舖（二零零八年：492間），其中362間為直接管理店舖（二零零八年：304間），216間為特許經營店舖（二零零八年：188間），「bossini」品牌旗下的店舖為409間（二零零八年：332間），「bossinistyle」旗下的為169間（二零零八年：141間）。儘管每平方呎淨銷售額較去年同期下降8%至港幣1,100元（二零零八年：港幣1,200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同店銷售額則錄得5%的增幅（二零零八年：持平）。這充分顯示管理層及時把握中國大陸服裝行業的潛力，積極拓展銷售網絡。

由於仍處於投資期，整體業績只有些微改善，中國大陸市場的營運虧損下降至港幣3.4千萬元（二零零八年：港幣3.7千萬元），營運溢利率為負7%（二零零八年：負8%）。

## 台灣

政局動蕩加上全球經濟放緩，尤以美國為甚，均令台灣經營環境困難重重。本集團台灣地區的收益為港幣2.75億元(二零零八年：港幣3.23億元)，較去年下降15%，佔集團總收益的12%(二零零八年：14%)。

回顧年內，本集團的直接管理店舖為84間(二零零八年：89間)，零售樓面面積下跌7%至119,800平方呎(二零零八年：129,400平方呎)；整體同店銷售額錄得12%的負增長(二零零八年：增長5%)。每平方呎淨銷售額亦下調12%至港幣2,200元(二零零八年：港幣2,500元)。該地區錄得港幣2.1千萬元的營運虧損(二零零八年：港幣1.5千萬元虧損)，營運溢利率為負8%(二零零八年：負5%)。

## 新加坡

新加坡的營商環境亦非常困難，服裝行業面臨種種挑戰和競爭日益激烈，加上消費者信心指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創下歷史新低。新加坡市場的收益為港幣1.94億元(二零零八年：港幣2.23億元)，佔本集團綜合收益的9%(二零零八年：10%)，並較去年同期下降13%。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新加坡共有31間直接管理店舖(二零零八年：29間)。整體同店銷售額錄得8%的負增長(二零零八年：增長4%)。雖然零售樓面面積增加5%至35,400平方呎(二零零八年：33,800平方呎)，每平方呎淨銷售額下調6%至港幣5,800元(二零零八年：港幣6,200元)。年內轉盈為虧，虧損港幣6百萬元(二零零八年：港幣4百萬元溢利)，營運溢利率為負3%(二零零八年：正2%)。

## 馬來西亞

回顧財政年度內，來自馬來西亞地區的收益上升15%至港幣3.8千萬元(二零零八年：港幣3.3千萬元)，佔本集團綜合收益的2%(二零零八年：1%)。同店銷售額增長為1%(二零零八年：增長11%)。每平方呎淨銷售額達港幣1,500元(二零零八年：港幣1,800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下降17%。堡獅龍於馬來西亞成功新開6間店舖，店舖總數增至20間(二零零八年：14間)，零售樓面面積大幅增加至28,700平方呎(二零零八年：20,300平方呎)，增幅高達41%。

由於尚未達成經濟規模效益，馬來西亞市場錄得港幣6百萬元的經營虧損(二零零八年：港幣5百萬元虧損)。營運溢利率為負16%(二零零八年：負15%)。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3.42億元(二零零八年：港幣3.10億元)，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更增至港幣4.03億元。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現金淨額為港幣2.65億元(二零零八年：港幣3.10億元)，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的現金淨額更增至港幣3.18億元。流動比率維持於2.27倍的水平(二零零八年：2.61倍)。總負債權益比率為50%(二零零八年：39%)。

本集團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為港幣7.7千萬元(二零零八年：無)。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12%(二零零八年：無)，計算基準為銀行貸款除總權益。

回顧年內，本集團的存貨周轉期<sup>#</sup>為45天(二零零八年：36天)。股東權益回報率為8%(二零零八年：10%)。

# 於年末所持有之存貨除以年度化收益乘以365天

## 或然負債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代替水電及租用物業按金之銀行擔保	<u>6,848</u>	<u>5,790</u>

本公司就若干附屬公司所獲批之銀行信貸已向銀行作出港幣5.09億元(二零零八年：港幣4.50億元)之擔保。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之信貸額為港幣8.9千萬元(二零零八年：港幣1.4千萬元)。

##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澳門、中國大陸、台灣、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共僱用相等於4,200名(二零零八年：3,900名)全職員工。本集團採用與工作表現掛鈎之薪酬機制並設有購股權計劃，同時提供其他福利，包括保險、退休計劃及按表現發放之花紅。

## 未來展望

雖然二零零八／零九財政年度充滿挑戰，本集團仍能透過謹慎的經營策略保持盈利。本集團旨在建立鞏固根基以支持長線發展。展望未來，全球經濟前景仍未明朗。然而，管理層已為爭取持續增長而制定策略，集中於加強「bossini」品牌的競爭力、在快速增長的中國大陸市場擴張版圖、拓展出口特許經營業務及優化內部運

作以提升成本效益，並於我們的分銷網絡內策略性地增加「bossinistyle」及「Yb」獨立專門店。

中國大陸的市場仍具有龐大增長潛力。隨著近期經濟基調好轉，為本集團提供良好機遇，得以繼續在內地的休閒服裝產業內佔據穩健有利位置。在新的財政年度，管理層計劃在中國大陸加設100間直接管理及150間特許經營店舖，將店舖總數增至820間。雖然中國大陸將成為主要增長動力，但本集團仍會審慎及穩定地拓展其他市場。

本集團準備在其他市場增設24間店舖，在新的財政年度，本集團計劃總共增加274間店舖。

在亞洲，堡獅龍以物有所值，容易配搭及優質顧客服務而聞名。憑藉這些優勢，加上不斷地優化我們的品牌形象及價值，我們正努力不懈地爭取成為國際大眾服裝行業的領導者。

雖然有跡象顯示經濟正在復甦，但現在預測實質的持續增長將何時來臨，尚言之過早。即使在未來季度，全球宏觀經濟環境仍然充滿挑戰，但是我們的多元化及物有所值的優質產品，以及強健的國際網絡使我們對來年前景保持審慎樂觀。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1條之規定而設立，以審閱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條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梁美嫻女士、李文俊先生、冼日明教授及王維基先生。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列之偏離事項除外：

- 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並不受輪值退任的規定所規限。董事局認為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持續性以及彼等之領導，乃維持本集團業務穩定的關鍵要素。

##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買賣證券之操守守則。根據本公司向董事作出之具體查詢，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 於聯交所之網頁登載年報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要求之一切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本公司網頁([www.bossini.com](http://www.bossini.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內登載及寄發予各股東。

承董事局命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素娟女士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董事局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分別為陳素娟女士、周慧雯女士及麥德昌先生；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文俊先生、梁美嫻女士、冼日明教授及王維基先生。